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

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

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12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8〕8-238号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里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7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万里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万里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万里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万里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万里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万里股份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 均 梅

中国注册会计师:  罗 艺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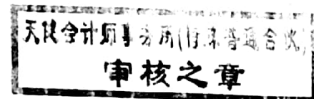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976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投资者竞价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357.84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1.01元，共计募集资金699,998,184.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0,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69,998,184.00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2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及结算登记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139,358.75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67,858,825.2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3)8-21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67,736.66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845.92万元；2017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113.82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21,859.40万元，归还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10,745.58万元，原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后归还募集资金净额9,000.00万元；2017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18.18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69,850.47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52,150.47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17,700.00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164.10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99.51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17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重庆巴南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 2017 年 2 月 16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2018年1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的议案》，公司聘请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持续督导保荐机构。2018年2月6日，公司分别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中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重庆巴南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和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	50001103600050213596	307,697.50	募集资金专户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1211300000237860	8,807.91	募集资金专户
重庆巴南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10155200000363	249,521.12	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346010100100668058	429,074.60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995,101.1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因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在我国尚处于起步阶段，混合动力汽车产品及销量还较小，而该类产品的产销取决于未来混合动力汽车的发展速度，公司本着审慎性原则，适度放缓了该项目的投资节奏，导致该项目稍滞后于投资计划，2014 年-2016 年该项目无投入。2016 年 11 月、2017 年 5 份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详见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年产 300 万只汽车起动型免维护蓄电池项目部分资产转固，因该项目系对原有生产线的技术更新改造及新建生产线的产能扩张，新购入的部分设备如生产检测设备与原有生产线优化组合配置使用生产；该项目生产出来产品的系半成品生极板，而蓄电池生产主要分为三个阶段：生极板制造、装配、后处理，不能单独计算各个阶段的收益，故无法单独核算其项目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说明

1. 根据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本公司：(1) 将原计划投入“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的 4,000 万元募集资金调整为“年产 300 万只汽车起动型免维护蓄电池项目”；(2) 将原计划投入“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的 6,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投资新建“年产 600 万套塑料槽盖项目”，为公司的汽车电池及动力电池项目配套。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由“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专户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1211300000237860 账户划转 4,000.00 万元至“年产 300 万只汽车起动型免维护蓄电池项目”专户重庆巴南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10155200000363 账户；于 2017 年 2 月 16 日由“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专户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1211300000237860 账户划转 6,000.00 万元至“年产 600 万套塑料槽盖项目”专户兴业银行重庆分行 346010100100668058 账户。

2. 根据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17 年 6 月 1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将原计划投入“年产 1,500 万只电动车电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7,000 万元及“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的全部剩余募集资金, 用于对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瑞电池)股权投资。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7 日由“年产 1,500 万只电动车电池项目”专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 50001103600050213596 账户划转 7,000.00 万元用于对特瑞电池股权投资; 于 2017 年 7 月 7 日、2017 年 7 月 10 日、2017 年 8 月 22 日由“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专户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1211300000237860 账户累计划转 16,537.93 万元用于对特瑞电池股权投资。公司已于 2017 年 8 月完成了增资及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欠付特瑞电池余额 117,002,453.42 元(其中借款本金 114,000,000.00 元, 借款利息 3,002,453.42 元)。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一) 本公司年产 300 万只汽车启动型免维护蓄电池项目以前年度超额使用铺底流动资金 2,253.07 万元, 本年超额使用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1,029.02 万元, 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 本公司年产 1,500 万只电动车电池项目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专户使用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1,156.44 万元用于其他生产, 本年使用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392.70 万元用于其他生产, 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归还。

(三) 本公司年产 600 万套塑料槽盖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本年使用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278.69 万元用于其他生产, 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归还。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6,785.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859.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3,537.9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150.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0.22%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300万只汽车启动型免维护蓄电池项目	是	20,000.00	24,000.00	24,000.00	-1,127.90 注11	19,041.94	-4,958.06	79.34	注2	注2	不适用	否
年产1,500万只电动车电池项目	是	21,785.88	14,785.88	14,785.88	-1,105.29 注11	8,698.68	-6,087.20	58.83	注3	-622.88	否	否
年产200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	是	25,000.00	37.92	37.92		37.92			注4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年产600万套塑料槽盖项目	是		6,000.00	6,000.00	554.66	834.00	-5,166.00	13.90	注5	暂未产生效益	不适用	否
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是		23,537.93	23,537.93	23,537.93	23,537.93	0.00	100.00	注6	557.30	不适用	否
合计	—	66,785.88	68,361.73	68,361.73	21,859.40	52,150.47	-16,211.26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7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注 8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注 9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注 10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注 1：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实际发行情况，将原募集资金计划的承诺投资总额 68,500.00 万元，修改为实际募集资金 66,785.88 万元。

注 2：本期根据项目实际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情况对工程进行部分转并归还超额使用的铺底流动资金。

注 3：本期根据项目实际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情况对工程进行部分转固并归还用于其他生产的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注 4：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因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在我国尚处于起步阶段，混合动力汽车产品及销量还较小，而该产品的产销取决于未来混合动力汽车的发展速度，公司本着审慎性原则，终止了该项目的投入。

注 5：年产 600 万套塑料槽盖项目，根据项目实际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情况对工程进行部分转固，大部分项目还处于安装调试阶段。

注 6：2017 年 7 月公司拟原计划投入“年产 1,500 万只电动车电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7,000 万元及“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的全部剩余募集资金 16,537.93 万元，共计 23,537.93 万元用于对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本年公司投资特瑞电池股权共计 25,520 万元，其中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23,537.93 万元。

注 7：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2014 年度-2016 年度无项目投入，本期公司变更了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目前公司已停止该项目。

注 8：根据公司 2013 年 10 月 2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以 2013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在 2013 年 10 月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 3,773.96 万元。

注 9：（1）根据公司 2013 年 10 月 2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计划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9,300.00 万元，该款项已于 2014 年 9 月 16 日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 根据公司 2014 年 9 月 1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0 万元, 该款项已于 2015 年 9 月 11 日之前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 根据公司 2015 年 9 月 14 日第七届董事会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根据公司 2015 年 7 月 6 日第七届董事会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公司计划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6,500.00 万元, 该款项已分别于 2016 年 7 月 6 日和 2016 年 9 月 13 日之前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 根据公司 2016 年 9 月 14 日第八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根据公司 2016 年 7 月 7 日第八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决议, 公司计划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限额系 30,000.00 万元, 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8,455.58 万元, 该款项已分别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和 2017 年 9 月 1 日之前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5) 根据公司 2017 年 4 月 20 日第八届董事会二十次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根据公司 2017 年 8 月 21 日第八届董事会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根据公司 2017 年 9 月 14 日第八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限额系 25,000.00 万元, 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7,700.00 万元。

注 10: 根据公司 2013 年 10 月 2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4,5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根据公司 2014 年 9 月 1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4,5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根据公司 2015 年 9 月 1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4,5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根据公司 2016 年 9 月 14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4,5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根据公司 2014 年 6 月 19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 10,00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 6 月 18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

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 10,000.00 万元；根据公司 2016 年 6 月 17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6 年 1 月、5 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分别购买 6,000.00 万元江渝财富“天添金”2016 年第 199 期理财产品、6,000.00 万元渝财“天添金”2016 年第 734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后，分别于 2016 年 4 月、8 月到期归还；2016 年 1-7 月份，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 万元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产品到期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6 年 7 月、8 月，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专属理财 1 号)184 天型 3,000.00 万元、浙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专属理财 1 号)182 天型 3,000.00 万元、浙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专属理财 1 号)183 天型 3,000.00 万元，共计 9,000.00 万元，产品到期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7 年 1 月、2 月，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专属理财 1 号)182 天型 4,000.00 万元、浙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专属理财 1 号)161 天型 4,000.00 万元，产品到期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本期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共实现收益 312.31 万元，公司已划入募集资金账户。

注 11：本公司年产 300 万只汽车起动型免维护蓄电池项目以前年度超额使用铺底流动资金 2,253.07 万元，本年超额使用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1,029.02 万元，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年产 1,500 万只电动车电池项目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专户使用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1,156.44 万元用于其他生产，本年使用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392.70 万元用于其他生产，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归还。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300 万只汽车起动机免维护蓄电池项目	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	24,000.00	24,000.00	-1,127.90	19,041.94	79.34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600 万套塑料槽盖项目	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	6,000.00	6,000.00	554.66	834.00	13.90	注 5	暂未产生效益	不适用	否
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年产 1,500 万只电动车电池项目	23,537.93	23,537.93	23,537.93	23,537.93	100.00		557.30	不适用	否
合计		53,537.93	53,537.93	22,964.69	43,413.87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注 12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

注 12: 年产 300 万只汽车起动型免维护蓄电池项目: 已达到年产能 200 万只, 尚需投入自筹资金约 4,000.00 万元才能达到预定年产 300 万只产能,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率, 降低资金成本, 公司将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调整至本项目。该事宜已经公司 2016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并作了相应的信息披露。

年产 600 万套塑料槽盖项目: 公司为了提高自身配套能力, 降低成本, 建立配套生产塑料槽盖生产线, 公司将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募集资金 400.00 万元调整至本项目。该事宜已经公司 2016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并作了相应的信息披露。

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公司为稳定的投资收益, 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将年产 1,500 万只电动车电池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全部剩余募集资金调整至本项目。该事宜已经公司 2017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17 年 6 月 1 日召开的 2017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作了相应的信息披露。